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鼎城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项目		
项目代码	2207-430703-04-01-422828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伟	联系方式	13762659007
建设地点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崇贤庵分场		
地理坐标	经度：111°49'23.362"；纬度：29°12'35.701"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32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108 医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8432；妇幼保健院（所、站）8433；急救中心（站）服务 8434；采供血机构服务 8435；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常德市鼎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常鼎发改审[2022]63 号
总投资（万元）	700	环保投资（万元）	115
环保投资占比（%）	16.43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395.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 Q8432 专科医院中的传染病医院服务。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 鼓励类/三十七、卫生健康中 6、传染病、儿童、精神卫生专科医院和康复医院（中心）、护理院（中心、站）安宁疗护中心、全科医疗设施建设与服务。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p>																		
	<p>2、与《湖南省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设置指南》符合性分析</p> <p>2021年1月，湖南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疫情防控组制定印发了《湖南省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设置指南（第一版）》（湘肺炎机制防发〔2021〕12号）。本项目与《湖南省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设置指南（第一版）》符合性分析见表1-1。</p>																		
	<p>表 1-1 本项目与《湖南省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设置指南（第一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隔离观察点</th> <th>设置要求</th> <th>项目情况</th> <th>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环境安静，交通方便，能迅速转运至邻近的相关医疗机构</td> <td>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崇贤庵分场，该区域环境安静，有乡道连接 S306 省道，交通方便，且常德市鼎城区园艺场卫生院可接受本项目确诊病例</td> <td>符合</td> </tr> <tr> <td>选址</td> <td>隔离观察点影响相对独立，与其他邻近建筑应设置至少 20m 的绿化隔离卫生间距；不具备绿化条件时，其隔离卫生间距应不小于 30m。同时，应尽量避免高密度居民区、幼儿园、学校等人群秘籍活动区，并在外围设置明显的危险标识</td> <td>隔离观察点与东北侧建筑之间设有 28m 绿化隔离卫生间距，与西南侧建筑之间设有 22m 绿化隔离卫生间距。本项目附近没有高密度居民区、幼儿园、学校等人群秘籍活动区，建设单位拟在外围显眼处设置危险标识</td> <td>符合</td> </tr> <tr> <td></td> <td>隔离观察点应当为合法建筑，其基础设施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的建筑安全、消防安全、抗震防灾、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等标准要求，配备有保障隔离对象正常生活的基础设施</td> <td>本项目为鼎城区园艺场原办公楼，为合法建筑，其基础设施符合国家现行的建筑安全、消防安全、抗震防灾、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等标准要求，并配备有保障隔离对象正常生活的基础设施</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隔离观察点	设置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环境安静，交通方便，能迅速转运至邻近的相关医疗机构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崇贤庵分场，该区域环境安静，有乡道连接 S306 省道，交通方便，且常德市鼎城区园艺场卫生院可接受本项目确诊病例	符合	选址	隔离观察点影响相对独立，与其他邻近建筑应设置至少 20m 的绿化隔离卫生间距；不具备绿化条件时，其隔离卫生间距应不小于 30m。同时，应尽量避免高密度居民区、幼儿园、学校等人群秘籍活动区，并在外围设置明显的危险标识	隔离观察点与东北侧建筑之间设有 28m 绿化隔离卫生间距，与西南侧建筑之间设有 22m 绿化隔离卫生间距。本项目附近没有高密度居民区、幼儿园、学校等人群秘籍活动区，建设单位拟在外围显眼处设置危险标识	符合		隔离观察点应当为合法建筑，其基础设施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的建筑安全、消防安全、抗震防灾、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等标准要求，配备有保障隔离对象正常生活的基础设施	本项目为鼎城区园艺场原办公楼，为合法建筑，其基础设施符合国家现行的建筑安全、消防安全、抗震防灾、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等标准要求，并配备有保障隔离对象正常生活的基础设施	符合		
隔离观察点	设置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环境安静，交通方便，能迅速转运至邻近的相关医疗机构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崇贤庵分场，该区域环境安静，有乡道连接 S306 省道，交通方便，且常德市鼎城区园艺场卫生院可接受本项目确诊病例	符合																
选址	隔离观察点影响相对独立，与其他邻近建筑应设置至少 20m 的绿化隔离卫生间距；不具备绿化条件时，其隔离卫生间距应不小于 30m。同时，应尽量避免高密度居民区、幼儿园、学校等人群秘籍活动区，并在外围设置明显的危险标识	隔离观察点与东北侧建筑之间设有 28m 绿化隔离卫生间距，与西南侧建筑之间设有 22m 绿化隔离卫生间距。本项目附近没有高密度居民区、幼儿园、学校等人群秘籍活动区，建设单位拟在外围显眼处设置危险标识	符合																
	隔离观察点应当为合法建筑，其基础设施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的建筑安全、消防安全、抗震防灾、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等标准要求，配备有保障隔离对象正常生活的基础设施	本项目为鼎城区园艺场原办公楼，为合法建筑，其基础设施符合国家现行的建筑安全、消防安全、抗震防灾、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等标准要求，并配备有保障隔离对象正常生活的基础设施	符合																

	<p>充分利用宾馆、酒店、招待所、闲置房等资源设置隔离观察点。优先选择楼层较低的建筑设置隔离观察点，确保室内各类设施的安全。对高楼层窗户、阳台、天井等应当加强封闭式安全防护</p>	<p>本项目利用鼎城区园艺场闲置办公楼进行隔离观察点建设。办公楼最高楼层为2层</p>	<p>符合</p>
	<p>工作人员活动区：主要用于隔离观察点工作人员的日常生活、起居、餐饮等。原则上不应与医学观察区在同一栋楼。工作人员完成工作后须经过严格消毒方可进入，不得随意进出。物资保障供应区：供储备隔离医学观察的物资、设施设备使用。为确保物资不被污染，原则上不应与医学观察区在同一栋楼。同时，要做好消防安全，放置消毒物品的房间要确保通风。不得将易燃物品和消毒物品放在同一房间。医学观察区：该区域应进一步细分为以下区域：（1）清洁区：用于工作人员的一般工作活动和物资存放。（2）半污染区：为有可能被隔离对象血液、体液或病原微生物等污染的区域；为医务人员等工作人员进行诊疗、体温症状监测、送餐等工作的辅助区域；位于清洁区和污染区之间。（3）污染区：为限制隔离观察对象起居及活动、治疗诊断的区域，还包括污物间、洗消间等。（4）污染通道和清洁通道：污染通道用于隔离对象、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出入和转运，医疗废物转运等；清洁通道用于医护人员和一般工作人员出入、送餐使用等。</p>	<p>本项目隔离观察点分区涉及工作人员活动区、物资保障供应区、医学观察区分别位于不同区域。严格按照指南要求，对医学观察区进一步划分为清洁区、半污染区、污染区和污染通道和清洁通道</p>	<p>符合</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湖南省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设置指南》设置要求。</p> <p>3、建设项目与所在地“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p>			

	<p>(1) 生态保护红线</p> <p>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崇贤庵分场，用地范围不涉及生态红线。评价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保护区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区，不在生态红线管控区域之内。</p> <p>(2) 环境质量底线</p> <p>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声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根据本项目所在地位置的环境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目标，设置环境质量底线如下：</p> <p>环境空气：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p> <p>地表水：本项目所在地主要地表水系为同心河，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p> <p>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p> <p>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2021 年常德市鼎城区环境空气质量各指标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故常德市鼎城区属于达标区，因而本项目所处的鼎城区园艺场也属于达标区。其他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声环境均满足相应标准，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地环境容量能满足本项目生产要求。</p> <p>(3) 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社区崇贤庵分场，运营过程中水资源消耗和能源消耗均较小，对项目所在区域的土地资源、水资源、能源消耗影响较小，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根据《常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暨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位于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崇贤庵分场，属于鼎城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 ZH43070320003 石公桥镇管控范围内，根据石公桥镇管控要求，本项目与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情况见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2 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747 1372 2004"> <thead> <tr> <th data-bbox="427 1747 486 1859">序号</th> <th colspan="2" data-bbox="486 1747 997 1859">区域要求</th> <th data-bbox="997 1747 1308 1859">项目情况</th> <th data-bbox="1308 1747 1372 1859">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27 1859 486 2004">1</td> <td data-bbox="486 1859 558 2004">空间布局</td> <td data-bbox="558 1859 997 2004">(1.1) 鼎城鸟儿洲国家湿地公园按照《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湿地保护管理规定》严格管控。 (1.2) 严格控制排放重点污染物</td> <td data-bbox="997 1859 1308 2004">本项目不涉及鼎城鸟儿洲国家湿地公园及其他严格管控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排放</td> <td data-bbox="1308 1859 1372 2004">符合</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区域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空间布局	(1.1) 鼎城鸟儿洲国家湿地公园按照《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湿地保护管理规定》严格管控。 (1.2) 严格控制排放重点污染物	本项目不涉及鼎城鸟儿洲国家湿地公园及其他严格管控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排放	符合
序号	区域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空间布局	(1.1) 鼎城鸟儿洲国家湿地公园按照《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湿地保护管理规定》严格管控。 (1.2) 严格控制排放重点污染物	本项目不涉及鼎城鸟儿洲国家湿地公园及其他严格管控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排放	符合							

		<p>约束</p> <p>的建设项目；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改、扩）建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项目。</p> <p>（1.3）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明确属地管理责任，实行严格管控，加大生态保护补偿力度，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建立监测网络和监管平台。</p>	<p>重金属污染物</p>	
	<p>2</p>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2.1）开展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建立土壤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城市规划和供地管理。以保障农产品质量、人居环境安全和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为出发点，以受污染耕地及拟开发建设居住、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和公共服务设施等项目的污染地块为重点，强化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2.2）依法禁止露天焚烧垃圾和燃放烟花爆竹，开展餐饮油烟治理专项行动。市城市建成区和各区县市建成区大中型（3个灶头以上）餐饮企业和单位食堂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在有6个灶头以上的大型餐饮场所试点安装在线监控设施。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以及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建设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2.3）加强高速公路、船舶、港口污染控制。加快垃圾接收、转运及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提高含油污水、化学品洗舱水等接收处置能力及污染事故应急能力。积极治理船舶污染，加强对各船舶修造厂的修造废弃物收集和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港口、码头、装卸站的经营人应制定防治船舶及其有关活动污染水环境的应急计划。（2.4）整治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采取控源截污、垃圾清理、清淤疏浚、生态修复等措施，加大黑臭水体治理力度，每半年向社会公布治理情况。</p>	<p>本项目不涉及土壤污染物排放，不涉及高速公路、船舶、港口污染控制；不涉及黑臭水体。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油烟管道外排</p>	<p>符合</p>

	3	环境 风险 防控	<p>(3.1) 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推进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构建大气污染防治立体网络。提升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能力，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对重点行业企业实行差异化的错峰生产。完善生态环境、气象会商研判机制，加强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专业队伍和能力建设。(3.2) 本单元范围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企业应建立健全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鼓励可能造成突发环境事件的工程建设、影视拍摄和文化体育等群众性集会活动主办企业，制定单独的环境应急预案，或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专章，并备案。(3.3)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落实防控措施。制定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应急预案，确定责任主体，明确预警预报与响应程序、应急处置及保障措施等内容，依法及时公布预警信息。</p>	<p>本项目为传染病临时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非生产类工业企业项目，故不会产生严重的大气污染。本项目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后，将制定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应急预案，确定责任主体，明确预警预报与响应程序、应急处置及保障措施</p>	符合
	4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p>(4.1) 能源：积极推进新能源开发利用，大力实施能源节约战略。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考核，加快能源结构调整。到2020年底前，单位GDP能耗较2015年下降12%。(4.2) 水资源 (4.2.1) 建立预警体系，发布预警信息，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刚性约束。从严核定许可水量，对取用水总量已达到或超过控制指标的地区暂停审批新增取水，对取用水总量接近控制指标的地区限制审批新增取水。严格规范取水许可审批管理，全面开展农业取水许可管理。实施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工程，积极推广喷灌、微灌、集雨补灌、低压管道输水灌溉、水田控制灌溉和水肥一体化等高效节水技术，开展灌区现代化改造试点。(4.2.2) 2020年，鼎城区全区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2015年下降30%，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15年下降29.2%，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p>	<p>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主要使用水、电等能源。主要为生活用水和生活用电，对水、电资源的消耗量较小本项目利用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社区原办公区闲置房屋。不新征土地，不占用耕地</p>	符合

		<p>系数达到0.527。西洞庭管理区全区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2015年下降30%，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15年下降28.2%，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20。</p> <p>(4.3) 土地资源 (4.3.1) 禁止违法占用基本农田进行绿色通道、绿化隔离带和防护林建设，禁止改变基本农田土壤性状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禁止开展对基本农田耕作层造成永久性破坏的临时工程和其他各项活动。(4.3.2) 到2020年，西洞庭管理区耕地保有量不低于4470.00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4174.00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1520.64公顷以内，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1280.00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1098.84公顷以内。蒿子港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848.00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2398.87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562.34公顷以内，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483.41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112.32公顷以内。石公桥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420.00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4647.18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1151.06公顷以内，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889.57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67.78公顷以内。镇德桥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550.00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2022.01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625.26公顷以内，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520.10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48.53公顷以内。韩公渡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7050.00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5933.60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1257.29公顷以内，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877.94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45.39公顷以内。</p>	
		<p>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常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暨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1、项目背景</p> <p>近年来，全球新冠疫情任在蔓延，定点隔离是切断疫情传播途径关键。鼎城区紧邻常德市区，作为湘西北交通枢纽和物流集散地，内防扩散、外防输入是疫情防控工作的重中之重。为此，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政府于2022年6月2日，召开鼎城区新建集中隔离医院观察点专题会议。会议明确，为进一步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我区应尽快启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的建设工作。项目选址确定在石公桥镇原园艺示范场场部，明确由农投公司作为业主单位，区卫健局组织验收并全程进行监管及指导。</p> <p>本项目的建设，可以完善当地社会公共卫生防控体系，促进公共卫生事业的发展，是贯彻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的具体体现，是建设和谐平安鼎城的迫切需要，是新型医疗制度支撑体系中的重要环节。</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四十九、卫生108医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8432；妇幼保健院（所、站）8433；急救中心（站）服务8434；采供血机构服务8435；基层医疗卫生服务842。20张<床位<500张，故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u>本项目建设单位常德市鼎城区现代农业农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对其营业执照名称进行了变更，变更后名称为常德市鼎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u></p> <p>2、项目基本情况</p> <p>(1) 项目名称：鼎城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项目</p> <p>(2) 建设单位：常德市鼎城区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原常德市鼎城区现代农业农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p> <p>(3) 建设性质：新建</p> <p>(4) 建设地点：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园艺场崇贤庵分场（E：111°49'23.362"， N：29°12'35.701"）。</p> <p>(5) 医疗规模：共设房间98间，每间房设一张床位，共设住院床位98张。</p> <p>(6) 项目总投资：700万元。</p> <p>2、工程建设内容</p> <p><u>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4395.5m²，建筑占地面积2317.8m²，总建筑面积3340.6m²。其中，对鼎城区园艺场原有的7栋房舍进行翻修改造，改造总建筑面积2333m²。新建2栋框架板房，总建筑面积1007.6m²。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2-1。</u></p>
----------	---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医学隔离观察楼 1#	占地面积 77.2m ² ，建筑面积 77.2m ² ，1F，砖混结构，设隔离房 3 间	利用原有建筑翻修改造
	医学隔离观察楼 2#	占地面积 607.2m ² ，建筑面积 607.2m ² ，1F，砖混结构，设隔离房 20 间	利用原有建筑翻修改造
	医学隔离观察楼 3#	占地面积 499.7m ² ，建筑面积 1018.7m ² ，2F，砖混结构，设隔离房 24 间	利用原有建筑翻修改造
	医学隔离观察楼 4#	占地面积 59m ² ，建筑面积 59m ² ，1F，砖混结构，设隔离房 3 间	利用原有建筑翻修改造
	医学隔离观察楼 5#	占地面积 134.2m ² ，建筑面积 134.2m ² ，1F，砖混结构，设隔离房 2 间、储物间、厨房、分餐间	利用原有建筑翻修改造
	医学隔离观察楼 6#	占地面积 251.9m ² ，建筑面积 503.8m ² ，2F，框架结构，设隔离房 20 间，主要用于疑似病人隔离	新建
	医学隔离观察楼 7#	占地面积 251.9m ² ，建筑面积 503.8m ² ，2F，框架结构，设隔离房 20 间，主要用于疑似病人隔离	新建
	医学隔离观察楼 8#	占地面积 97.2m ² ，建筑面积 97.2m ² ，1F，框架结构，设隔离房 6 间	利用原有建筑翻修改造
辅助工程	工作人员活动楼	1F，占地面积 339.5m ² ，建筑面积 339.5m ² ，主要用途为登记室、监控室、物料室、更衣间、员工宿舍	利用原有建筑翻修改造
公用工程	给水	从石公桥镇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2 根 DN100 给水引入管相互贯通，形成双向供水	
	排水	污水经隔离点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节+厌氧+好氧+消毒”工艺）处理后，废水经吸粪车抽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不设排污口	
	供电	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内现有 10 千伏高压电源来源于城区变电站，场区内现安装有 150 千伏变压器 1 台	
	消防	区域内设置消防栓、消防通道和消防龙头；室内装修采用非燃烧材料和难燃烧材料，电器、电线的布置与装饰物设置安全距离	
环保工程	废气	食堂油烟：1 台油烟净化装置+油烟管道	
		污水处理站恶臭：污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装置，采取盖板封闭措施	
	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节+厌氧+好氧+消毒”工艺），处理后废水经吸粪车抽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本	

		项目不设排污口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固废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利用原有建筑翻修改造
		医疗废物：设 12.3m ² 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经灭菌消毒后委托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污水站污泥：设 5m ³ 污泥暂存间，污泥经灭菌消毒后委托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3、主要设备

本项目为常德市鼎城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仅作为一个隔离患者的集中区域，不进行后续确诊治疗，隔离区患者确诊，则转运到附近医院进行治疗。故本项目无需存放医疗设备。

4、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使用及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使用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位置	备注
1	防护服	套/a	5000	500	工作人员活动楼物料室	
2	防护手套	个/a	10000	1000	工作人员活动楼物料室	
3	医用口罩	包/a	5000	500	工作人员活动楼物料室	
4	酒精	t/a	2	0.5	工作人员活动楼物料室	
5	84 消毒液	t/a	5	1	工作人员活动楼物料室	
6	二氧化氯消毒粉	t/a	3	0.5	工作人员活动楼物料室	
8	水	m ³	6029.8	-	-	
9	电	万 kw·h	13	-	-	

5、公用工程

(1) 供电

目前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内现有 10 千伏高压电源来源于城区变电站，场区内现安装有 150 千伏变压器 1 台，可满足本项目建成后用电需求。

本项目的用电负荷主要以应急、设备、照明、电器、空调等为主。每平方米建筑面积按

15W 计，项目总建筑面积 3340.6m²，需用系数为 0.9，项目总用电负荷为 45KW。

(2) 给排水

本项目水源由鼎城区石公桥镇市政自来水管网统一供给。从场地东侧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2 根 DN100 给水引入管，形成双向供水。在 2 根给水管上安装水表和闸阀。在室外管网供水压力服务范围内的生活用水由外网直接供水。

本项目营运期有工作人员 20 人，最高峰有隔离人员 98 人。年运营时间按 365 天计，每天 24 小时。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工作人员及隔离人员的生活用水。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标准》（DB43/T388-2020），隔离点用水量取表 30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通用值 140L/人·d。则总用水量为 16.52m³/d（6029.8m³/a）。最大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污水排放量为 13.21m³/d（4821.65m³/a）。污水经隔离点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节+厌氧+好氧+消毒”工艺）处理后，废水经吸粪车抽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不设排污口。

表 2-3 本项目用排水平衡表 单位：m³/d

类别	单位数量	用水量标准	日用水量	排污系数	日排水量
工作人员	20 人	140L/人·d	2.80	0.8	2.24
隔离人员	98 床	140L/人·d	13.72	0.8	10.97
合计	=	=	16.52	=	13.21

本项目营运期水平衡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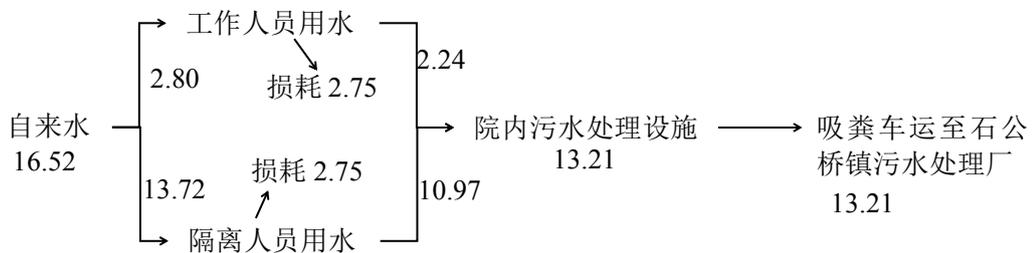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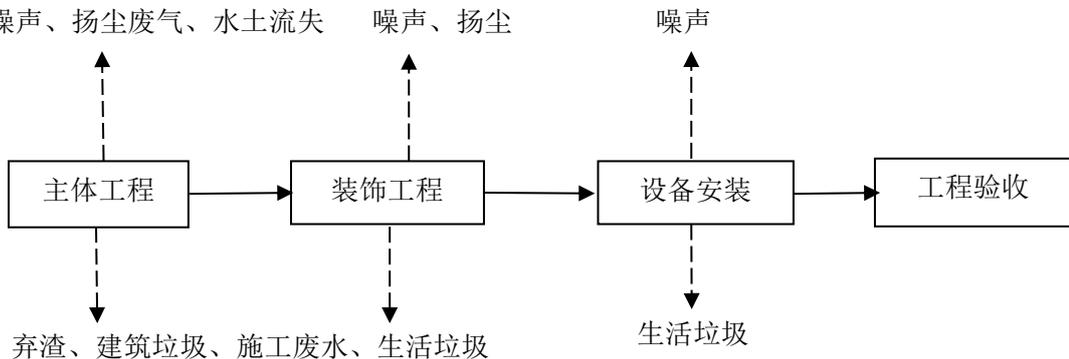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3) 消防

在各楼层设置室内消防栓，消防栓的布置保证同层任何部位均有两股消防栓 充实水柱到达。消防栓箱内均设置消防水泵启动按钮和 25m 消防龙带。消防栓系统由消防泵房供水。消防栓系统设有墙壁式消防接合器。

室外消防栓用水由市政两路供水供给。各主要路口及建筑单体前沿道路一侧设置有室外地上式消防栓，间距为 100m。干管上两个阀门井之间消防栓的数量为 2 个，给水管敷设于道路的一侧，埋深 1.2m。沿建筑物四周设置一定数量的地上式室外消防栓。

场内设置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箱，每个配置点配置 2 具装药量 6kg、灭火级别 13A 的磷酸

	<p>铇盐干粉灭火器。变配电室配置推车式磷酸铇盐灭火器，装药量 20kg、灭火级别 21A。</p> <p>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本项目医务人员设置 20 人，年工作 365 天，每天工作 3 班，每班工作 8 小时。</p> <p>7、隔离点平面布置</p> <p>鼎城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位于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崇贤庵分场，利用原园艺示范场闲置办公楼。东侧紧邻车行干路，向南 1.2km 即为 S306 省道，交通便利。该位置水、电、交通、通讯等基础设施齐全，地理位置优越。</p> <p>鼎城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隔离区、工作准备区均了设置单独出入口。污水处理站位于场地西北侧，处于下风向，污废水经各楼层管道收集后自流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各隔离间均设置垃圾桶，楼梯间和过道均设垃圾桶，综上所述，项目平面布局较为合理。</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工艺流程简述(图示):</p> <p>1、施工期</p> <p>本项目厂内工程施工期主要是进行基坑护壁及修建地基，然后进行主体建筑施工，最后进行外装饰和内装修，设备安装等。厂内工程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图如下：</p>  <pre> graph LR A[主体工程] --> B[装饰工程] B --> C[设备安装] C --> D[工程验收] A -.-> A1[噪声、扬尘、废气、水土流失] A -.-> A2[弃渣、建筑垃圾、施工废水、生活垃圾] B -.-> B1[噪声、扬尘] B -.-> B2[生活垃圾] C -.-> C1[噪声] C -.-> C2[生活垃圾] </pr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p> <p>2、营运期</p> <p>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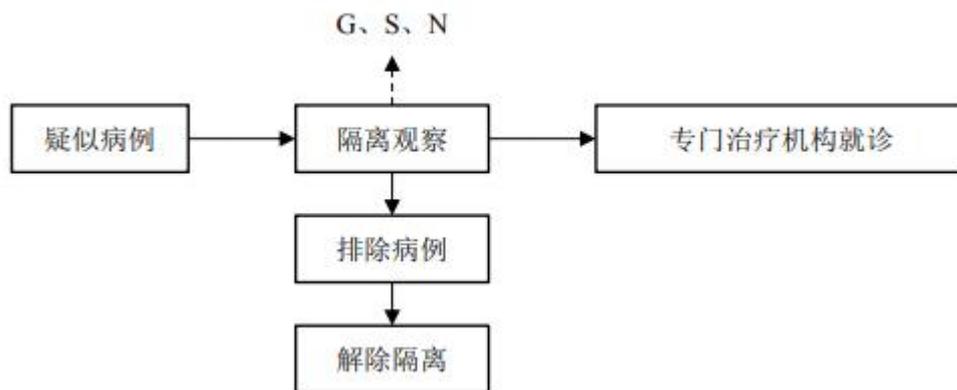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发现符合条件的观察对象后，医护人员使用转运车接转，进入已预防性消毒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发放“集中医学观察告知书”，并进行必要体检和观察对象信息登记、发放日常生活用品。每日早晚各进行一次体温测量，如发现观察对象出现发热(腋下体温 $\geq 37.3^{\circ}\text{C}$)、咳嗽、气促等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状，逐级向辖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120救护车转运至定点医疗机构诊治，辖区疾控机构开展新一轮流行病学调查。医学观察期满，符合解除条件者，由驻地医务人员开具“解除医学观察通知书”。医学观察解除后，由场所相关人员对其所和使用过的物品进行彻底终末消毒。

产污情况分析：

表2-6 项目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时段	项目	编号	产污单元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备注
运营期	废气	G1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	NH ₃ 、H ₂ S、恶臭气体	
		G2	食堂	烹饪	油烟	
	废水	W1	隔离点	人员	COD、BOD ₅ 、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挥发酚、色度等	
	固废	S1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	污泥	
		S2	隔离点	职工及隔离人员	医疗废弃物	
		S3	隔离点	职工及隔离人员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本项目位于常德市鼎城区石公桥镇园艺场社区，本次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根据《常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1 年 1-12 月全市环境质量状况的通报》进行评价，其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如下。

表 3-1 项目区域 2021 年 1~12 月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鼎城区	PM _{2.5}	月均浓度	41	35	117.14	不达标
	PM ₁₀	月均浓度	54	70	77.14	达标
	SO ₂	年平均浓度	9	60	15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21	40	52.5	达标
	CO	24h 平均浓度 95 百分位	1200	4000	30	达标
	O ₃	最大 8h 平均浓度 90 百分位	135	160	84.375	达标

经判定 PM₁₀、SO₂、NO₂ 年平均浓度、CO₂₄ 小时平均浓度、O₃ 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_{2.5} 月均浓度超过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

根据《常德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0-2027）》，常德市实施分阶段规划达标时限、目标。2020 年为近期规划年，要求多污染协同减排成效显著，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2027 年为远期规划年，要求空气质量全面稳定达标。2021 年环境质量指标 PM_{2.5} 月均值（41 $\mu\text{g}/\text{m}^3$ ）小于 2020 年规划目标值（44 $\mu\text{g}/\text{m}^3$ ），满足常德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要求。

二、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同心河流域。同心河向南流入高水。高水属于湖南省考核断面。本次评价引用《常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2 年 1-12 月全市环境质量状况的通报》中 2022 年 1-12 月在高水的检测数据对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评价。其检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项目区域 2022 年 1~12 月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表

所在区县	断面名称	断面属性	时间	水质类别
鼎城区	高水	省考核	2022 年 1 月	III
			2022 年 2 月	III
			2022 年 3 月	III
			2022 年 4 月	IV
			2022 年 5 月	III
			2022 年 6 月	IV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2022年7月	IV
			2022年8月	II
			2022年9月	II
			2022年10月	III
			2022年11月	II
			2022年12月	IV

经调查，2022年1-12月0同心河-高水水质保持在II-IV之间，总体而言，水质良好出现IV类水质的原因是周边农田灌溉退水经农灌渠排入河道，导致水环境质量下降。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50m范围内，西侧、南侧和东北侧均有居民居住。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21年试行），本次评价委托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对项目厂界四周及西侧、南侧、东北侧居民点进行了昼、夜噪声环境现状监测。监测结果见表3-3。

表3-3 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评价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单位
噪声	项目所在地东侧1#	2022年12月7日	昼间	52	60	dB(A)
			夜间	45	50	dB(A)
	项目所在地南侧2#		昼间	53	60	dB(A)
			夜间	44	50	dB(A)
	项目所在地西侧3#		昼间	56	60	dB(A)
			夜间	48	50	dB(A)
	项目所在地北侧4#		昼间	51	60	dB(A)
			夜间	42	50	dB(A)
	项目所在地西侧居民处5#		昼间	54	60	dB(A)
			夜间	41	50	dB(A)
	项目所在地东北侧居民6#		昼间	52	60	dB(A)
			夜间	40	50	dB(A)
	项目所在地南侧居民处7#		昼间	51	60	dB(A)
			夜间	40	50	dB(A)

经检测，项目厂界四周及西侧、南侧、东北侧居民点昼、夜声环境质量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声环境质量标准，说明该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四、生态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根据调查，项目评价区域主要植被为草坪、行道树等景观树种，主要动物为常见的蛙类、鸟类和昆虫类等，评价区域内无珍稀濒危物种、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敏感目标，也没有发现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因此，本环评不对生态环境影响进行评价。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规定，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因此，本评价不对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进行补充监测。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土壤环境质量以及生态环境都符合功能区划的要求。

一、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表 3-4 项目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项目方向	相对项目距离/m
	经度	纬度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23.91549"	29°12'31.88296"	居民	4 户，约 12 人	二级	南侧	60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34.74947"	29°12'25.02724"	居民	17 户，约 51 人	二级	东南侧	400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30.34635"	29°12'34.77975"	居民	19 户，约 57 人	二级	东侧	180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24.61071"	29°12'37.17442"	居民	4 户，约 12 人	二级	东北侧	40
园艺小镇	111°49'27.21782"	29°12'43.08387"	工作人员	约 20 人	二级	北侧	200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18.33434"	29°12'46.32827"	居民	5 户，约 15 人	二级	北侧	300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19.28063"	29°12'30.60838"	居民	25 户，约 75 人	二级	西侧	100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17.11770"	29°12'24.17751"	居民	12 户，约 36 人	二级	西南侧	310

二、声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表 3-5 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距厂界最近距离/m	保护内容	方位	执行标准/功能区类别	声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说明
	经度	纬度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23.61615"	29°12'33.34101"	49	1户, 3人	南侧	GB 3096-2008, 2类功能区	1F 居民楼, 坐南朝北, 建筑为砖混结构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24.61071"	29°12'37.17442"	16	4户, 12人	东北侧	GB 3096-2008, 2类功能区	1F 居民楼, 坐南朝北, 建筑为砖混结构
园艺场社区居民	111°49'19.81170"	29°12'35.81293"	40	1户 3人	西侧	GB 3096-2008, 2类功能区	1F 居民楼, 坐南朝北, 建筑为砖混结构

三、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四、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保护目标。

一、废气排放标准

1、施工期扬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关于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详见表 3-6。

表 3-6 施工期扬尘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限值 (mg/m ³)	监控点
颗粒物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营运期污水处理站排出的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3-7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mg/m³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	------	-----

1	氨/ (mg/m ³)	1.0
2	硫化氢	0.03
3	臭气浓度	10
4	氯气	0.1
5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

表 3-8 食堂油烟排放标准限值

规模	小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二、废水排放标准

营运期废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及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表 3-9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mg/L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1	粪大肠菌数/ (MPN/L)	100
2	肠道致病菌	不得检出
3	肠道病毒	不得检出
4	结核杆菌	不得检出
5	pH	6-9
6	COD	60
7	BOD	20
8	SS	20
9	氨氮	15
10	动植物油	5
1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
12	石油类	5
13	色度(稀释倍数)	30
14	挥发酚	0.5
15	总磷	3 (污水处理厂进水要求)

备注: 本项目不设诊疗, 故排放标准中不涉及重金属离子类因子;

三、噪声排放标准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标准。

表3-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 60	50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并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

	<p>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根据相关规定，我国对 COD_{Cr}、NH₃-N、NO_x、SO₂ 共四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p> <p>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及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经吸粪车就近抽运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p> <p>1、排放量核算</p> <p><u>COD_{Cr}: 4821.65m³/a×50mg/L×10⁻⁶=0.241t/a;</u></p> <p><u>NH₃-N: 4821.65m³/a×5 mg/L×10⁻⁶=0.024t/a。</u></p> <p>2、总量指标购买</p> <p><u>本项目为非工业项目，作为医疗服务单位，可不进行排污权交易。</u></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1、施工扬尘防治措施</p> <p>按照常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常德市建筑施工扬尘防治管理规定》的通知（常建通〔2017〕50号），施工单位应按要求严格落实，建筑工地施工现场管理要做到“六必须、六不准”；其中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及其使用、施工现场的物料堆放、施工工艺、施工现场的物料运输等相关规定，确保施工期内施工废气源头预防、有效控制，将影响范围降低到可控范围内。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各种燃油动力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一定量排放的废气和尾气，其产生量较小，属间断性、分散性排放，基本可不考虑其影响。装修废气主要来自于房屋装修阶段，该废气的排放属无组织排放，其主要污染因子为二甲苯、甲苯、氨气和甲醛等，此外还有极少量的汽油、丁醇和丙醇等。本项目施工期间，应采取以下扬尘防治措施：</p> <p>（1）建设单位应在施工现场每一个大门口醒目位置按要求设置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公示牌，公示扬尘防治标准、防治措施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承担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具体责任人姓名以及扬尘监督管理主管部门、举报电话等信息。</p> <p>（2）房屋建筑工程（含拆除工程）施工现场四周应连续设置硬质密闭围挡，不得留有缺口，底边要封闭，不得有泥浆外漏。津澧大道路段的围挡高度不低于2.5米，其他路段不低于1.8米，且围挡无乱张贴、乱涂画等现象。破损的围挡应及时更换，确保围挡整洁、美观。严禁使用单层彩钢板、竹笆、彩色编织布、安全网等易变形材料围挡。</p> <p>（3）施工现场的围挡上方必须沿围挡加装喷雾系统，每隔2米设置1个高压雾化喷头，施工区域要能形成大量水雾，吸附工地上扬起的粉尘颗粒物；施工期间除雨天外每小时开动喷雾系统不少于30分钟，时间间隔为10分钟。喷雾系统参数应满足规定标准。施工现场的塔吊应安装喷淋系统。</p> <p>（4）施工现场必须配备不少于1台满足规定标准的可移动、风送式喷雾机，适时开启降尘。</p> <p>（5）施工现场所有车辆出口应按规定设置自动冲洗设施，包括冲洗平台、自动洗车机、过水槽、冲洗软管、冲洗枪、排水沟、循环用水装置等，必须收集洗车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泥浆，确保车辆不带泥上路、净车出场。</p> <p>（6）施工现场内道路（含主次道）必须进行硬化（采用素土分层夯实、0.2米厚的不低于C20标号混凝土的做法），并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形成环形道路，主干道宽度不小于3.5米。对于不能形成环形道路的，应设有不小于12米×12米的回车坪，回车坪地面必须进行</p>
-----------	--

硬化（做法同道路要求），道路两侧必须设排水沟。

（7）施工现场的生活区、办公区、加工区、材料堆码区、停车场等须使用的地面必须进行硬化（除停车场可采用预制砖块铺设外，其余区域须采用素土分层夯实、0.1米厚的不低于C15标号混凝土的做法），确保地面坚实平整，不得有积水。

（8）在非降雨期间，施工现场必须定期洒水降尘，洒水次数每天不得少于3次，确保施工现场道路保持潮湿状态，鼓励施工单位沿道路设置自动喷淋设施，实现自动洒水降尘。

（9）施工现场围墙范围内所有闲置场地应进行硬化或绿化，闲置场地裸露地面的裸露时间不得超过7天。闲置时间在2个月以内的可采用满铺防尘网覆盖，闲置时间在2个月及以上的必须硬化或绿化。采用绿化方式的，必须先撒播速生植物如小麦、紫云英、黑麦草（冬季）、狗牙根（夏季）等，再用防尘网覆盖，待绿化植物成活后方可撤离防尘网。

2、废水防治措施

施工期不设置临时营地，员工食宿利用周边民宿，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用作农肥，施工废水经沉淀池用于施工场地降尘。

参照《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 388-2020）中住宅房屋建筑+建筑装饰装修取 $0.7\text{ m}^3/\text{m}^2$ ，项目总建筑面积 3340.6 m^2 ，产生施工废水总量为 2338.42 m^3 ，废水经施工沉淀池用于厂区降尘。

施工人员按20人计，施工期3个月，施工人员用水按照《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 388-2020），取 $90\text{ L}/\text{人}\cdot\text{d}$ 计算，则生活总用水量为 162 m^3 ，产污系数取0.85，则施工期生活污水量 137.7 m^3 ，生活污水中主要含有 $\text{COD}_{\text{Cr}} 250\text{ mg/L}$ 、 $\text{BOD}_5 150\text{ mg/L}$ 、 $\text{SS } 200\text{ mg/L}$ 、 $\text{NH}_3\text{-N } 25\text{ mg/L}$ 等污染物。生活污水依托项目附近居民房舍排水系统处理，用作农肥。

对于施工期的废水防治还应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控制。

（1）施工期间，安排好施工计划，减少弃土和泥土的裸露时间，以避免受到暴雨的直接冲刷；

（2）做好各项排水、截水、防止水土流失工作；

（3）运土、运沙石要保持完好，运输时不宜太满，保证运载过程中不散落；

（4）施工期空地种树植草以绿化，输水管道铺设等施工完毕后应及时恢复原来绿化带，增加工程地面绿化覆盖，美化环境。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有效减轻施工期废水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

3、噪声防治措施

各施工阶段的设备作业时需要的作业空间，施工机械操作运转时有一定的工作间距，因此噪声源强为点声源，噪声衰减公式如下：

$$LA_1 = LA(r_0) - 20 * Lg(r/r_0)$$

式中：

LA₁—预测点声压级，dB(A)；

LA(r₀)—噪声源声压级，dB(A)；

r—预测点离噪声源的距离，m；

通过上式计算出施工机械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范围，见下表。

表 4-1 施工机械噪声影响范围一览表

施工机械	噪声值 dB (A)	标准值 dB(A)	达标距离 (m)
挖土机	96	70	50
空压机	85	70	6
压缩机	105	70	8
电锯	95	70	56
电焊机	105	70	18
电钻	105	70	56
手工钻	105	70	56
无齿锯	105	70	56

由计算可知，施工机械噪声在无任何降噪措施情况下，如果使用单台机械，对环境的影响范围为白天 56m，夜间禁止施工。建议采用以下控制措施降低施工期噪声的影响：

(1)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不施工（如夜间必须施工需提前报备），中午不进行产生高噪声作业的施工。

(2) 优先选用噪声值低、运行性能良好的施工设备。

(3) 进出施工场界的物料运输车辆需限制行驶速度，并禁鸣喇叭，以最大程度减小运输车辆噪声对周边敏感目标的影响。

(4) 加强施工机械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避免施工设备出现故障产生非正常噪声对周边居民产生影响。

(5) 设立围挡，高噪声作业尽量在中部实施，尽可能增大噪声源与敏感点之间的距离，并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

在严格落实以上措施，确保场界噪声排放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相关要求的前提下，可将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降至可接受水平。因此，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1) 土石方量

本项目场地原为鼎城区园艺场办公用地，除利用现有办公楼之外，另新建 2 栋板房结构建筑。现有场地已经过硬化，无需场地平整，因此无土石方产生。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按 0.5kg 人/d 计算，工程施工人数按均数 20 人计，施工期 1 年，则产生的生活垃圾约 3.65 t。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采取以上措施后，固废均可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由于开挖地面破坏了原有的地貌和植被，扰动了表土结构，极易被降雨径流冲刷而产生水土流失，特别是暴雨时冲刷更为严重。为防止水土流失、保护生态，施工中应采取如下措施：

(1) 在挖填施工场地周围设临时排洪沟，确保暴雨时不出现大量水土流失。

(2) 设备堆放场、材料堆放场的周边设置截洪沟，材料堆放后应用篷布覆盖，以防径流冲刷；废土、废渣应及时清运填埋，不得随意堆放，防止出现废土、渣处置不当而导致的水土流失。

6、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总结论

施工期污染源主要是扬尘、施工废水、施工噪声、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染源及施工引起的水土流失。在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措施的前提下，项目施工扬尘可以得到有效控制能够达标排放，废水能回用降尘或土地消纳，施工场地场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水土流失量可以大大降低。同时环评建议建设单位需加强与周边居民的沟通，并做好施工期现场公示工作，避免在周边居民不知情的情况进行开工建设，在落实以上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施工期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一、废气

根据本项目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分析内容，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污水处理工序产生的 G1 污水处理站废气、食堂产生的 G2 食堂油烟。

1、污水处理站废气

项目运营期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项目污水处理站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采用设有“预消毒+二级处理+（深度处理）+消毒工艺”处理工艺，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来源于污水、污泥中有机物的分解、发酵过程中散发的化学物质，主要种类有：硫化物、氨、硫醇、甲基硫、粪臭素、酪酸、丙酸等，其中以硫化氢、氨为主，臭气浓度产生量较小，且定期投加除臭剂，可忽略不计。

本项目污水站为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为一体化处设备，处理构筑物均密闭，恶臭主要成份为 NH_3 、 H_2S 、臭气浓度等。根据《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影响及对策分析》（王喜红，洛阳市环境究所 河南洛阳 471002）， NH_3 产生强度产生强度为 $0.0049 \text{ mg/s} \cdot \text{m}^2$ ， H_2S 产生强度为 $0.26 \times 10^{-3} \text{ mg/s} \cdot \text{m}^2$ 。本项目拟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占地面积约 10m^2 ，则 NH_3 产生量为 1.55kg/a （ 0.18 g/h ）， H_2S 产生量为 0.082 kg/a （ 0.009g/h ）。建设单位拟采取封闭+喷酒除臭剂的方式对恶臭气体进行处理，处理效率约为 50%，则 NH_3 和 H_2S 排放量分别为 0.775kg/a （ 0.09g/h ）， 0.041 kg/a （ 0.0045g/h ）。

2、食堂油烟

本项目设置有食堂，医护人员和隔离人员均在项目食堂内就餐。食堂在食物烹饪加工过程中，油脂因高温加热挥发产生油烟废气，厂内食堂设计就餐人数按 118 人计算，食堂提供 3 餐，每餐时间按 2 小时计算，天数按 365 天/年计算，根据类比调查和有关资料显示，每人耗食油量按 20 克，在炒作时油烟的挥发量约为 3%，则油烟产生量为 212.4g/d （ 77.53kg/a ）。项目设置 2 个灶台，单灶台处理风量不小于 $5000\text{m}^3/\text{h}$ ，则油烟产生浓度为 $7.08\text{mg}/\text{m}^3$ ，通过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对油烟进行净化处理，处理效率不小于 80%，处理后的油烟废气通过排气筒高于屋顶排放，不侧排。经上述措施处理后，企业油烟废气排放总量约为 42.48g/d （ 15.506kg/a ），排放浓度约为 $1.42\text{mg}/\text{m}^3$ 。

表 4-2 废气污染物信息

序号	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		排放方式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速率	排放量 kg/a
			产生量 kg/a	浓度 mg/m^3				
1	污水处理	NH_3	1.55	-	无组织	封闭	0.09g/h	0.775
2		H_2S	0.082	-			0.0045g/h	0.041
3	食堂	油烟	77.53	7.08	有组织	油烟净化器	0.007 g/h	0.042

表 4-3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g/h)	核算年排放量 (kg/a)
1	DA001	油烟	1.42	0.007	0.042
主要排放口 (无)					
一般排放口合计		油烟			0.000945
有组织排放口合计		油烟			0.000945

表 4-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kg/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污水处理	H ₂ S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0.03	0.041
2		NH ₃		1.0	0.775
无组织排放统计					
无组织排放统计			H ₂ S	0.041	
			NH ₃	0.775	

表 4-5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kg/a)
1	H ₂ S	0.041
2	NH ₃	0.775
3	油烟	0.042

表 4-6 废气监测要求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污水处理站周界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甲烷	1 次/季度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二、废水

根据本项目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分析内容,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是隔离观察人员及医护人员活动产生的生活废水。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隔离人员用水和医护人员用水。本项目隔离用房主要用于疫情期间对对接触流行性传染病(如 2019-nCoV 新冠病毒、SARS 冠状病毒等)疑似人员进行隔离,隔离人员的隔离观察期间住宿所用的床单、被套均为一次性,因此,不产生洗衣房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有工作人员 20 人,最高峰有隔离人员 98 人。年运营时间为 365 天,每天 24 小时。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工作人员及隔离人员的生活用水。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标准》(DB43/T388-2020),隔离点用水量取表 30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通用值 140L/人·d。则总用水量为 16.52m³/d (6029.8m³/a)。最大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污水排放量为 13.21m³/d (4821.65m³/a)。污水经隔离点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节+厌氧+好氧+消毒”工艺)处理后,废水经吸粪车抽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不设排污口。

由于本项目与益阳市大通湖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的性质、规模及所处环境类似,因此,

本项目类比《益阳市大通湖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其生活废水的 COD 产生浓度为 400mg/L、BOD₅ 产生浓度为 200mg/L、SS 产生浓度为 200mg/L、氨氮产生浓度为 35mg/L、动植物油产生浓度为 50mg/L、粪大肠菌群数产生浓度为 9000MPN/L。

表 4-7 水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治理工艺	处理能力	治理效率		是否可行技术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调节+厌氧+好氧+消毒	15m ³ /d	COD	87.5%	是
			BOD ₅	91%	
			SS	90%	
			氨氮	58.2%	
			动植物油	90%	
			粪大肠菌群数	99%	
			pH	-	
			动植物油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石油类	-	
			色度（稀释倍数）	-	
			挥发酚	-	
总磷	-				

表 4-8 废水污染物信息表

序号	产污环节名称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物排放浓度(速率)	污染物排放量
				产生量	产生浓度			
1	隔离观察	综合废水	废水量	4821.65 m ³ /a	/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	4821.65 m ³ /a
			COD	1.92t/a	400mg/L		50 mg/L	0.24 t/a
			BOD ₅	0.96 t/a	200mg/L		18 mg/L	0.087t/a
			SS	0.96 t/a	200mg/L		18 mg/L	0.087t/a
			氨氮	0.17 t/a	35mg/L		15 mg/L	0.072t/a
			动植物油	0.24 t/a	50mg/L		5 mg/L	0.024 t/a
			粪大肠菌群数	4.34×10 ⁷	9000M PN/L		100 MPN/L	4.34×10 ⁵

表 4-9 自行监测信息表

排放口(监测点 位)编号	排放口(监测点 位)名称	污染物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是否自动监 测
-	废水检测井	流量	自动监测	是
		pH 值	每 12 小时一次	否
		CODcr、SS	每周一次	
		粪大肠菌群数	每月一次	
		BOD ₅ 、动植物油	每季度一次	
		结核杆菌、五日生 化需氧量、石油类、 挥发酚、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总氰化物	季度	

吸粪车抽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医护人员及隔离人员的生活废水。建设单位拟将经处理后的废水经吸粪车抽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项目不设排污口。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COD、BOD₅、SS、氨氮、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数浓度分别为 50 mg/L、18 mg/L、18 mg/L、15 mg/L、5 mg/L、100 MPN/L。其水质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及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故本项目废水运至石公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从水质上而言，是可行的。

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位于石公桥镇西南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111°51'52.05"，北纬 29°10'33.20"），距离本项目 5.5km。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规模为近期（至 2020 年）为 400m³/d，采用“预处理+A²/O+MBR+紫外消毒”；其主要功能是处理石公桥镇镇区 4500 人的生活污水。

目前，其处理日处理规模为 360m³/d。尚未 40m³/d 的处理能力。本项目预计产生废水为 13.21m³/d，即增加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后，总处理规模为 373.21m³/d，未造成污水处理厂超负荷运行，故本项目废水运至石公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从水量上而言，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从废水水质和水量两个方面分析，本项目废水经吸粪车抽运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是可行的。同时，建设单位应与收纳污水的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签订污水收纳协议。

三、噪声

1、噪声源强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自于水处理设备噪声主要噪声源强如表 4-10 所示。

表 4-10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

序号	噪声源	位置	产生强度 dB (A)	降噪措施	持续时间
1	污水泵	污水处理 站	85	减震、隔声、 消声、吸声、	昼间夜间
2	污泥泵		75		昼间夜间

3	风机	80	距离衰减等	昼间夜间
---	----	----	-------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间水处理设备设置在单独集装箱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消毒池均位于地下。经隔声降噪措施、围墙隔声、绿化吸声和距离衰减后，项目东、北、西、南面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对周围环境和医院内环境影响均不大。

为进一步降低项目都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本评价建议：

- (1) 合理的设计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的平面布置；
- (2) 医学隔离楼设置在较为安静的区域。楼内走廊的顶棚，采取吸声处理措施；
- (3) 厂界四周种植高大乔木等植被，吸收噪声；
- (4) 加强对医务人员和隔离人员的教育和宣传，在醒目处挂“静”字牌强化群众的意识。

表 4-11 监测项目及计划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四周	Leq	1 次/季度

四、固体废物

1、源强核算

根据本项目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分析内容，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 S1 污水处理污泥、S2 职工及隔离人员的医疗废弃物、S3 生活垃圾。

(1) 污水处理污泥

类比《益阳市大通湖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其污水处理量为 4642.8m³/a，污泥产生量为 0.845t/a。本项目污水处理量为 4821.65m³/a，则本项目污水产生量为 0.878 t/a。污泥作为危废管理，应在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2) 职工及隔离人员的医疗废弃物

类比《益阳市大通湖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其 10 名职工+21 名隔离人员产生医疗废弃物 1 吨/年，本项目 20 职工+98 名隔离人员产生医疗废弃物 3.8 吨/年。医疗废弃物在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 20 职工+98 名隔离人员共计 118 人，生活垃圾产生系数取 1kg/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3.07t/a。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 废弃包装物

本项目使用的酒精、84 消毒液、二氧化氯消毒粉等物质包装物应作为危废管理，产生量为 0.5t/a。应在医疗废弃物在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表 4-12 固体废物信息表 单位: t/a

序号	产污环节名称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物理性状	产生量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	处置量
1	污水处理	污泥	危废 HW49 772-00 6-49	固态	0.878	医废暂存间暂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0.878
2	隔离观察	废弃防护用品	危废 HW01 841-00 1-01	固态	3.8	医废暂存间暂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8
3	隔离观察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固态	43.07	垃圾收集点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43.07
4	隔离观察	废弃包装物	危废 HW49 900-04 1-49	固态	0.5	医废暂存间暂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0.5

表 4-13 危险废物属性表 单位: t/a

危险废物名称	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物理性状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	产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泥	HW49	772-006-49	固态	二氧化氯、次氯酸钠	年	T/In
废弃防护用品	HW01	841-001-01	固态	病人体液	每天	In
废弃包装物	HW49	900-041-49	固态	二氧化氯、次氯酸钠	每天	T/In

2、管理措施

(1) 一般固体废物管理措施

建设单位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建立固体废物临时的堆放场地,不得随处堆放。临时堆放的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建筑材料建造,基础必须防渗,应设计建造径流疏导系统,保证能防止暴雨不会流到临时堆放的场所。临时堆放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设置周围应设置围墙并做好密闭处理,禁止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

(2) 危险废物管理措施

建设单位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求建立专用的危废暂存库,并贴有危废标示。危险废物堆放场地相关要求如下:

①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 毫米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 ②堆放危险废物的高度应根据地面承载能力确定。
- ③衬里放在一个基础或底座上。
- ④衬里要能够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
- ⑤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 ⑥在衬里上设计、建造浸出液收集清除系统。
- ⑦应建造径流疏导系统，保证能防 25 年一遇的暴雨不会流到危险废物堆里。
- ⑧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产生量大的危险废物可以散装方式堆放贮存在按上述要求设计的废物堆里。
- 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能堆放在一起。

(3) 医疗废物管理措施

根据医疗废物的类别，将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分别置于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的标准和警示标识的规定》的包装物或者容器内（塑料袋、锐器容器和废物箱）；在盛装医疗废物前，应当对医疗废物包装物或者容器进行认真检查，确保无破损、渗漏和其它缺陷。

本项目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设置在医学隔离楼内西北角，建筑面积为 12.3m²。严格按照《危险废物 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进行设计、建设，贮存场地面与裙脚进行硬化 处理，应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设计防雨、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定期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检查。

医疗废物不得露天堆放，在夏季高温时节做到日产日清，并及时消毒；医疗垃圾暂时贮存温度低于 20℃，暂时贮存时间不得超过 24h；对暂存点内的各类贮存设施和设备每天进行一次消毒和清洁。

医疗废物移交后立即对贮存地点、设施和设备进行消毒和清洁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在接收医疗废物时，应外观检查医疗卫生机构是否按规定进行包装、标识，并盛装于周转箱内，不得打开包装袋取出医疗废物。对包装破损、包装外表污染或未盛装于周转箱内的医疗废物，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应当要求医疗卫生机构重新包装、标识，并盛装于周转箱内。拒不按规定对医疗废物进行包装的，运送人员有权拒绝运送，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

运输过程中遵循以下要求：

A、医疗废物运输工具选择符合《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GB19217-2003）的专用医疗废物运输车。

B、在载运的过程中，采取专车专用方式，禁止将医疗废物与旅客或是其它类型货物、垃圾在同一车上载运。

C、需配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汽车危险货物运输规则》、《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等相关道路运输法规来规划。

D、在运输车上配置有橡胶手套、工作手套、口罩、消毒水、急救医药箱、灭火器、紧急应变手册等工具。

E、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工作的人员和管理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必要时，对有关人员进行免疫接种，防止其受到健康损害。

F、医疗废物运输工具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

G、运输车管理方面，必须备有车辆里程登记表，车辆驾驶人员每日要做里程登记，并且定期进行车辆维护检修。

医疗卫生机构交予处置的废物采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所在区域环保部门对医疗废物转移计划进行审批。转移计划批准后，医疗废物产生单位和处置单位的日常医疗废物交接可采用简化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在医疗卫生机构、处置单位及运送方式变化后，应对医疗废物转移计划进行重新审批。《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医疗卫生机构和处置单位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每车每次运送的医疗废物采用《医疗废物运送登记卡》管理，一车一卡，由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填写并签字。当医疗废物运至处置单位时，处置厂接收人员确认该登记卡上填写的医疗废物数量真实、准确后签收。

五、环境风险分析

1、风险潜势初判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C，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为多种品种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 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最大存在量，t。

Q₁, 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该Q<1时，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由上公式计算项目Q=0.133<1，环境风险潜势为I。参照表4-15评价工作等级划分，本次环境风险评价级别应为简单分析。

表 4-14 评价工作级别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	--------	-----	----	---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	---	---	---	--------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表4-15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Q 值
1	消毒粉（二氧化氯）	10049-04-4	0.06	0.5	0.12
2	84 消毒液（次氯酸钠）	7681-52-9	0.065	5	0.013
Q 值Σ					0.133

备注：1、消毒粉中二氧化氯含量为 12%，消毒粉最大储存量为 0.5 吨；
2、84 消毒液中次氯酸钠含量为 6.5%，84 消毒液最大储存量为 1 吨；

2、环境风险因素识别

(1) 物质危险性识别

物质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通过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为消毒粉（二氧化氯）和 84 消毒液（次氯酸钠）。

(2)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本项目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主要考虑污水处理站和医废暂存间等。

(3)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消毒粉（二氧化氯）和 84 消毒液（次氯酸钠）发生泄漏事故时，由于原料储存包装容积较小，泄露量较小，事故后的不同时间最大落地浓度均不会超过半致死浓度限值，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当发生泄露事故，运输负责人在及时处理事故的同时，应立即通知相关管理部门。

(4) 风险防范措施

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必须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备、有限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① 废水事故排放应急措施

a. 对于污水处理站装置，应该配置监测、报警装置，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b. 及时合理的调节运行工况，严禁超负荷运行。

c. 加强设备管理，认真做好设备、管道、阀门的检查工作，并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设备及时进行修理或更换。

d. 设立污水事故池，事故发生后，隔离点污水进入事故池临时储存，待事故排除后，将事故池内储存的废水抽至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日最大排水量为 13.21m³/d。

本项目拟建 1 座容积为 15m³ 的事故池。可以满足日排水量的需求。

②医疗废物泄漏应急措施

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和意外事故时，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及时采取紧急处理措施：

- a.发现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和意外事故时当事人立即汇报给隔离点负责人；
- b.隔离点负责人确定流失、泄漏、扩散的医疗废物的类别、数量、发生时间、影响范围及严重程度；
- c.对感染性废物污染区域进行消毒时，消毒工作从污染最轻区域向污染最严重区域进行，对可能被污染的所有使用过的工具也应当进行消毒；
- d.对被医疗废物污染的区域进行处理时，应当尽可能减少对病人、医务人员、其它现场人员及环境的影响；
- e.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和意外事故时，除采取上述措施外并在 48 小时内向市、区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 f.处理工作结束后，建设单位应当对事件的起因进行调查，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预防类似事件的发生。

③风险物质泄漏应急措施

储存：储运于阴暗、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30℃。应与酸、食品和不兼容性物料分开存放，切记混储，注意密封，储备区应备有泄漏 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使用：消毒过程中应注意防护：a.避免吸入、食入，要求戴口罩和护目镜，戴橡皮 胶手套，穿防护衣；b.消毒所用衣物单独清洗；c.工作中禁止吸烟、进食、 饮水。消毒完成后注意通风或局部排风，工作完毕用肥皂清水洗手。

应急处置：a.火灾：小火采用干粉、CO₂、水幕灭火。大火用干粉、CO₂、抗醇泡沫或水幕灭火，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将容器移离火场，筑堤收容消防水。储罐、公路、铁路槽车发生火灾时尽可能远离灭火或使用无人控制消防软管、自动喷头扑救；用大量水冷却容器，直至火灾扑灭；安全阀发生声响或储罐变色，立即撤离。b.泄漏：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放酸碱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次氯酸钠溶液和二氧化氯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他惰性材料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 注意保持现场通风，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汽灾害。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至危废处置单位。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国家环保部有关文件的要求，通过对污染事故的风险评价，各有关企业应制定重大的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的工作计划，消除事故隐患及突发性事故的应急办法等。本项目环境保护应急预案应包括内容见表 4-16。

表4-16 本项目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应急计划区	污水站、医疗废物暂存间等相关环保设施，环境保护目标涉及的周围企业单位、住户等。
2	应急组织结构	应急组织机构分级，各别级主要负责人为应急计划、协调第一人。应急人员必须为培训上岗熟练工；区域应急组织结构由鼎城区石公桥镇人民政府、相关行业专家、卫生安全相关单位组成，并由政府进行统一调度。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制定相关级别的应急预案，以及适合相应情况的处理措施。
4	报警、通讯联系方式	细化应急状态下各主要负责单位的报警通讯方式、地点、电话号码及相关配套的交通保障、管理、消防联络方法，涉及跨区域的还应与相关区域环境保护部门和上级环保部门保持联系，及时通报事故处理情况，以获得区域性支援。
5	应急环境监测	组织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专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6	抢救、救援控制措施	严格规定事故多发区、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设置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的数据、使用方法、使用人员。
7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计算	事故现场、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有毒有害物质应急剂量控制规定，制定紧急撤离组织计划和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8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	制定相关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受影响范围内的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制定有关的环境恢复措施（包括生态环境、水体）
9	事故恢复措施	组织专业人员对事故后的环境变化进行监测，对事故应急措施的环境可行性进行后影响评价。
10	应急培训计划	定期安排有关人员进行培训与演练。
11	公众教育和信息	在隔离点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污水处理站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采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设施加盖预制板密封，污水处理站封闭设置，并定期添加抑臭剂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医院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食堂油烟	油烟	高效油烟净化装置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DW001	SS、粪大肠菌群、COD、BOD ₅ 、氨氮等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节+厌氧+好氧+消毒”工艺），处理后尾水经吸粪车运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1排放限值
声环境	设备、人群噪声	Leq	采取减振、隔声、绿化，加强设备维护、人员管理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
固体废物	污泥作为危废管理，应在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医疗废弃物在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弃包装物在医疗废弃物在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废水事故排放应急措施:设立 15m³ 污水事故池,加强设备管理,及时合理的调节运行工况。医疗废物泄漏应急措施:风险物质泄漏应急措施:立即汇报给隔离点负责人，确定流失、泄漏、扩散的医疗废物的类别、数量、发生时间、影响范围及严重程度，对感染性废物污染区域进行消毒，尽可能减少对病人、医务人员、其它现场人员及环境的影响。次氯酸钠溶液和二氧化氯用砂土或其他惰性材料吸收,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注意保持现场通风，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汽灾害。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至危废处置单位。</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u>1、排污许可管理制度</u></p> <p>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48号）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第11号令），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p>			

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排污单位，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本项目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2、排污口规范化建设

本项目不设排污口。

3、环境管理计划

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内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对整个生产过程实施全过程环境管理，杜绝生产过程中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保护环境。加强建设项目的环境管理，根据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对策，制定出切实可行的环境污染防治办法和措施；做好环境教育和宣传工作，提高各级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加强员工对污染防治的责任心，自觉遵守和执行各项环境保护的规章制度；定期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环境保护设施的正常运行，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加强与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沟通和联系，主动接受环境管理主管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指导。

本项目环境管理计划见表 5-1。

表 5-1 项目环境管理计划

环境问题		管理措施	实施机构
运营期	环境空气	加强管理，保证各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鼎城区临时隔离点
	水质污染		
	噪声		
	固体废弃物		
环境监测		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监测标准、方法执行。	自行监测或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监测

3、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验收一般程序与验收内容包括：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要求，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编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建设单位不具备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能力的，可以委托有能力的技术机构编制。建设单位对受委托的技术机构编制的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结论负责。

建设项目需要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应当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环境保护篇章，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表 5-2 环保设施竣工“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名称		污染治理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封闭+喷洒除臭剂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标准
废水	综合污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尾水经吸粪车运至石公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1 排放限值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污水处理污泥	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弃防护用品	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弃包装物	医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机械设备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隔振、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相关规划。各项环保措施按环评要求落实到位后，污染物排放可满足要求，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 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食堂油烟	/	/	/	0.042kg/a	/	0.042kg/a	+0.042kg/a
	NH ₃	/	/	/	0.775 kg/a	/	0.775 kg/a	+0.775 kg/a
	H ₂ S	/	/	/	0.042 kg/a	/	0.042 kg/a	+0.042 kg/a
废水	废水量	/	/	/	4821.65m ³ /a	/	4821.65m ³ /a	+4821.65m ³ /a
	COD _{Cr}	/	/	/	0.24 t/a	/	0.24 t/a	+0.24 t/a
	BOD ₅	/	/	/	0.087t/a	/	0.087t/a	+0.087t/a
	SS	/	/	/	0.087t/a	/	0.087t/a	+0.087t/a
	NH ₃ -N	/	/	/	0.072t/a	/	0.072t/a	+0.072t/a
	动植物油	/	/	/	0.024 t/a	/	0.024 t/a	+0.024 t/a
	粪大肠杆菌	/	/	/	4.34×10 ⁵ 个	/	4.34×10 ⁵ 个	+4.34×10 ⁵ 个
一般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43.07 t/a	/	43.07 t/a	+43.07 t/a

危险废物	污泥	/	/	/	0.878t/a	/	0.878t/a	+0.878t/a
	废弃防护用品	/	/	/	3.8 t/a	/	3.8 t/a	+3.8 t/a
	废弃包装物	/	/	/	0.5 t/a	/	0.5 t/a	+0.5 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